

# 企业核心能力信息披露问题分析

宫兴国 王晶

(燕山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河北秦皇岛 066004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厦门 361005)

**【摘要】**笔者对企业核心能力的识别和核心能力信息披露的动因进行了分析,采取统计抽样的方法进行了实证研究,并就企业核心能力信息披露提出了一些个人建议。

**【关键词】**企业核心能力 信息披露 市场营销能力 组织管理能力

普拉哈拉德和哈默认为,核心能力是指企业在以往的投资和学习过程中所积累的技能与知识的结合,从而使一项或多项关键业务达到世界一流水平的能力。对于企业而言,培养核心能力是其获得竞争优势的关键。

## 一、企业核心能力的识别

要对企业核心能力进行识别,就需要了解企业核心能力的构成要素。余伟萍等人采用文献研究、问卷调查的研究方式对企业核心能力的架构进行了研究。该研究检索了自1990年以来共167篇关于核心能力的文献,通过分析每篇文献来总结核心能力的构成要素,生成核心能力文献内容分析表,最终获得核心能力要素677个。然后由专家小组对所有核心能力要素进行归类、汇总,统计核心能力要素出现的频数,生成核心能力要素频率表,其中创新能力、市场营销能力、组织管理能力等核心能力要素的数目在90个以上。从而,笔者认为人力资源、创新能力、市场营销能力、组织管理能力这四个要素最能反映企业的核心能力。

## 二、企业核心能力信息披露的动因

传统的企业管理模式主要立足于企业的生产经营和利润的获取,强调将股东价值最大化作为企业制定战略、开展生产经营和评论管理绩效等活动的目标。但投资者想要了解的不仅是企业的盈余,还包括企业是否具有持续发展的竞争优势。企业往往基于以下动因披露核心能力信息:

1. 降低筹资成本。企业核心能力信息披露是向投资者传递企业的价值观和实现价值的具体行动。企业核心能力信息还能系统地向市场传递企业的总体风险或主要风险,从而降低投资的不确定性,同时降低了企业的筹资成本。

2. 与业绩较差的企业区别开来。由于存在信息不对称,业绩较好的企业会设法将自己与业绩较差的企业区别开来,自愿披露相关方面的信息就是业绩较好企业常用的一种方法。企业披露核心能力信息会获得更多的社会关注,吸引更多的投资者。

3. 促使管理者制定更好的战略。即使所披露的信息并不令人满意,如果企业能够客观地对待,也会找到自身的薄弱环节并加以改善。

4. 增强财务信息的可解读性。财务信息是企业经营成果的表现,核心能力是企业竞争优势的源泉,企业的竞争优势必然会影响到企业的经营成果。因此,核心能力的强弱会影响企业的财务状况,核心能力信息将会增强财务信息的可解读性。

## 三、实证研究

1. 研究假设。为便于研究,本文提出以下几个假设:

假设1:公司核心能力信息披露与公司规模正相关。Foster (1986)指出,在有关公司信息披露政策差异的研究中,显著性最一致的变量就是公司规模,而规模较大的公司会披露更多的信息。

假设2:公司核心能力信息披露与公司盈利能力正相关。公司核心能力是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根本要素。盈利状况方面的信息对利益相关者的决策非常重要,此方面信息的披露也会给公司带来筹资方面的好处,能够提高公司的价值、增强投资者的信心。

假设3:公司核心能力信息披露与公司财务杠杆正相关。财务杠杆反映了公司的风险水平。财务风险高的公司倾向于与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建立良好的关系,从而更有可能披露核心能力信息。

假设4:公司核心能力信息披露与公司现金净流量正相关。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是企业现金流量的主要来源,如果企业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大,则企业短期偿债能力就较强,资金运动状况比较好,盈利能力较强。

假设5:目前市场可以如实反映公司提供的信息,即信息传递具有畅通性和真实性,而信息发布者也能客观、诚实地反映公司的基本能力。

2. 研究样本。本文以截至2007年4月28日在沪深两市上市的1590家公司作为研究总体,以在新浪等网站公布的财务报告为分析对象。依据随机抽样原理,从1590家上市公司中抽取100家公司作为样本,并剔除10家经营状况失常的公司,最后对90家上市公司的数据进行处理。同时,本研究关注的是未在财务报表中以正式项目反映的公司核心能力信息,其中部分数据来自于年报中所披露的公司人员情况、董事会报告及董事长致词等。

根据前文所述,构成企业核心能力最主要的四个要素是人力资源、创新能力、市场营销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本文据此查看样本数据:人力资源类主要考查高素质人员比重的披露,创新能力类主要考查创新成果的披露,市场营销能力类主要考查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情况的披露,组织管理能力类主要考查公司治理结构的披露。表1列示了样本公司核心能力信息披露的整体情况。

表1 样本公司核心能力信息披露情况

核心能力要素披露情况	创新能力	组织管理能力	市场营销能力	人力资源
	53%	46%	63%	90%

如果公司核心能力信息披露指标为公司核心能力信息披露指数(CDI),同时将公司分为在年报中披露核心能力信息和不在年报中披露核心能力信息两种类型。如果公司在年报中披露核心能力信息,赋值为1;如果公司不在年报中披露核心能力信息,则赋值为0。由此可以得出,CDI的取值范围在0~4之间。

3. 研究变量。本文选取投资者较为关注的公司规模、每股现金流量、资产负债率、净资产收益率作为研究变量。研究变量定义如下:

表2 研究变量定义表

变量	符号	定义
公司规模	SIZE	公司年末总资产的自然对数
净资产收益率	ROE	当期净利润/当期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LEV	总负债/总资产
每股现金流量	CCPS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总股本

研究变量的描述性统计结果如表3所示:

表3 描述性统计结果

变量	观察值	最小值	最大值	均值	标准差
CDI	90	0	4	2.74	1.097
SIZE	90	19.2	24.2	21.25	1.054
LEV	90	0.013 2	0.909	0.532 5	0.175 2
ROE	90	- 1.012	0.34	0.023 6	0.190 2
CCPS	90	- 1.77	5.1	0.35	0.82

4. 实证检验结果。本文首先对研究变量之间的相关关系进行假设检验,具体结果如表4所示。由表4可以看出,SIZE为0.160 9、ROE<sub>t</sub>为0.989 8、LEV为0.009 5、CCPS为0.15,LEV与CDI在1%的水平上显著正相关。

5. 多元线性回归。依据前面的假设,以CDI作为因变量,以公司规模、盈利能力、财务杠杆、现金流量等作为自变量,构建如下多元线性回归模型:

$$CDI = \alpha_0 + \alpha_1 \times SIZE + \alpha_2 \times ROE_t + \alpha_3 \times LEV + \alpha_4 \times CCPS + e$$

通过SAS软件进行计算,结果见表4。

从表4能看出,调整后的R<sup>2</sup>仅为10.13%,说明该模型中解释变量的解释能力有限,其他影响企业核心能力信息披露的因素还有待探寻。整个模型的F值为3.51,在1%的水平上显著,

表4 多元回归结果以及相应的统计检验结果

变量	系数	显著性	
INTERCEPT	- 0.782 53	0.736 6	
SIZE	0.161 02	0.160 9	
ROE <sub>t</sub>	- 0.000 088	0.989 8	
LEV	0.015 89* *	0.009 5	
CCPS	0.203 01	0.150 0	
R <sup>2</sup>	Adjusted R <sup>2</sup>	F	sig
0.141 7	0.101 3	3.51	0.010 6

注:\* \*表示在1%的水平上显著。

说明该模型整体是显著的,能在本文的实证研究中使用。

6. 研究结论。根据上述分析,笔者得出以下结论:我国上市公司核心能力信息披露的总体状况较好。由表3中的描述性统计结果可以看出,CDI的均值为2.74,总体披露水平比较好。然而,核心能力信息披露没有标准模式,这些信息散布在董事会报告等其他非财务报告中不易于使用。变量LEV的值较高的公司会披露更多的核心能力信息。ROE、SIZE、CCPS对企业核心能力信息的解释能力较弱。这三个解释变量与CDI的相关系数均大于1%。可以看出,这三个解释变量对CDI的解释能力较弱。

#### 四、相关建议

企业核心能力要素的状况是企业核心能力信息披露的重要内容,只有科学地衡量企业核心能力要素的状况才能获得有价值的信息。我们可以利用评价指标来对企业核心能力要素进行评价,核心能力评价指标体系的建立可以使企业科学地对核心能力进行自我检查与评价。此外,核心能力评价指标还应该是可以审计的,这样才有助于准确判断企业当前的核心能力。

笔者认为,企业在披露核心能力信息时还要注意以下几点:披露要及时。企业的核心能力在不能给企业带来竞争优势时就可能发生改变。比如GE公司以前的核心能力是技术,现在是人力资源管理。因此,要及时向社会公众披露企业核心能力的变化情况。坚持自愿披露的原则。核心能力信息具有面向未来、难以用货币计量等特点,如果采用强制性披露,当信息不利于企业时,企业管理当局就有可能操纵信息,从而难以保证信息的质量。为了方便信息使用者阅读,核心能力信息的披露要遵循统一标准,比如不同方面信息披露的顺序等。但是核心能力信息属于自愿披露的范围,关于基本内容的规范不能过于详细,要给企业的个性化披露留下空间。

#### 主要参考文献

- 侯雪筠,傅毓维.企业核心能力信息披露内容研究.商业研究,2006;11
- 范宪.企业核心竞争力——动态球论模型剖析.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06
- 陈继祥.战略管理.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
- 沈洪涛.公司特征与公司社会责任信息披露——来自我国上市公司的经验证据.会计研究,2007;3